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9

债券代码：128081

债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1月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1月8日） 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海亮集团有限公司	584,229,734	29.24
2	Z&P ENTERPRISES LLC	213,213,964	10.67
3	浙江嘉行慈善基金会	61,073,474	3.06
4	冯海良	59,840,466	2.99
5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悦文1号集合资金	49,193,493	2.46

	信托计划		
6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36,661,544	1.83
7	陈东	35,971,038	1.80
8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1,821,525	1.59
9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北京风炎臻选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535,000	1.28
10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北京风炎臻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535,000	1.2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1月8日）

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海亮集团有限公司	584,229,734	30.27
2	Z&P ENTERPRISES LLC	213,213,964	11.05
3	浙江嘉行慈善基金会	61,073,474	3.16
4	冯海良	59,840,466	3.10
5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一华能信托·悦文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193,493	2.55
6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36,661,544	1.90
7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1,821,525	1.65
8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535,000	1.32

	—北京风炎臻选4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9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风炎臻选3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25,535,000	1.32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550,890	1.17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